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6 年 07 月 08 日

送出日期：2026 年 07 月 10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代码	016454
基金简称 A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A	基金代码 A	016454
基金简称 C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C	基金代码 C	016455
基金管理人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09 月 21 日	基金类型	混合型
运作方式	其他开放式	开放频率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本基金对投资者持有的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的最短持有期限，在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前（不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到期日起（含当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该基金份额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
交易币种	人民币		
基金经理	李晓杰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4 年 06 月 29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3 年 06 月 28 日

注：一年持有期到期日，指该基金份额一年持有期起始日一年后的年度对应日。年度对应日，指某

一个特定日期在后续年度中的对应日期，如该年无此对应日期，则顺延至下一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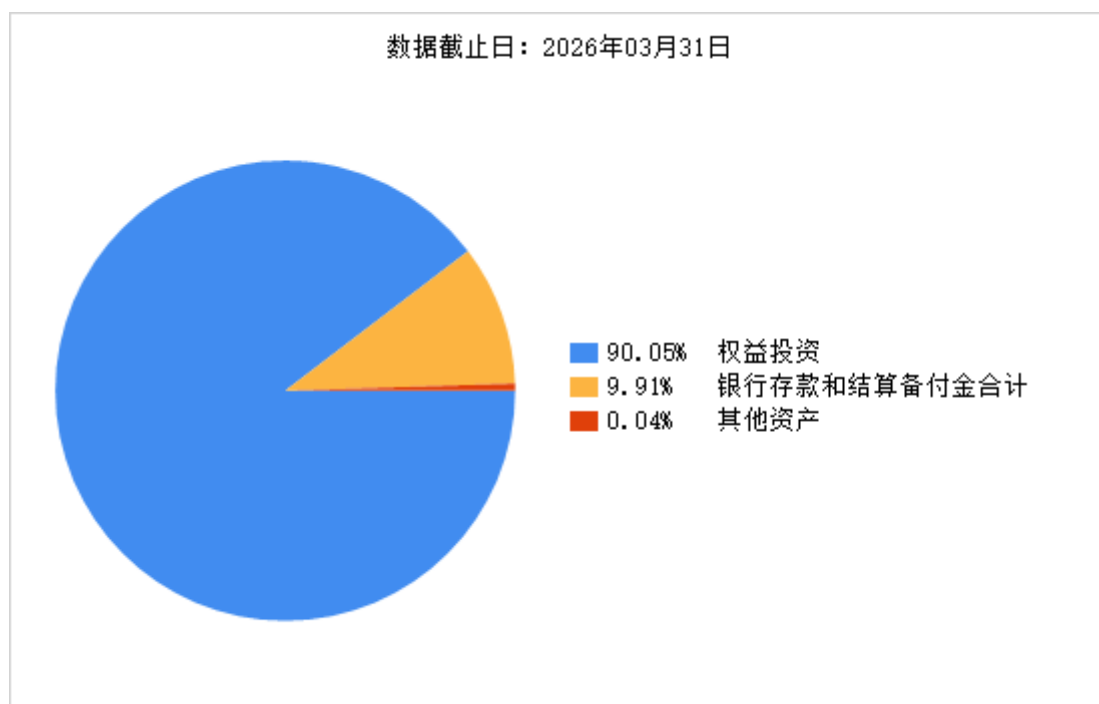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 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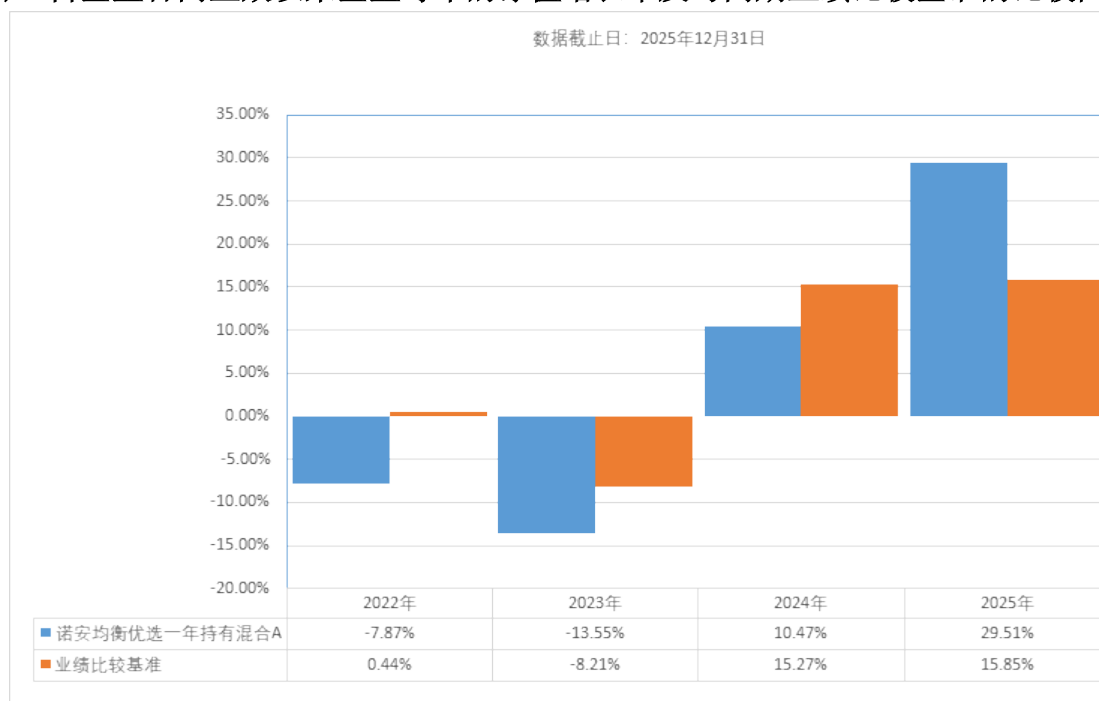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积极主动地投资管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含主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等）、同业存单、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对股票及存托凭证的投资比例占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基金保留的现金以及投资于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机构的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主要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投资策略包括大类资产配置策略、股票投资策略、普通债券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可交换债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60%+中证全债指数收益率*20%+恒生指数收益率（经汇率调整）*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会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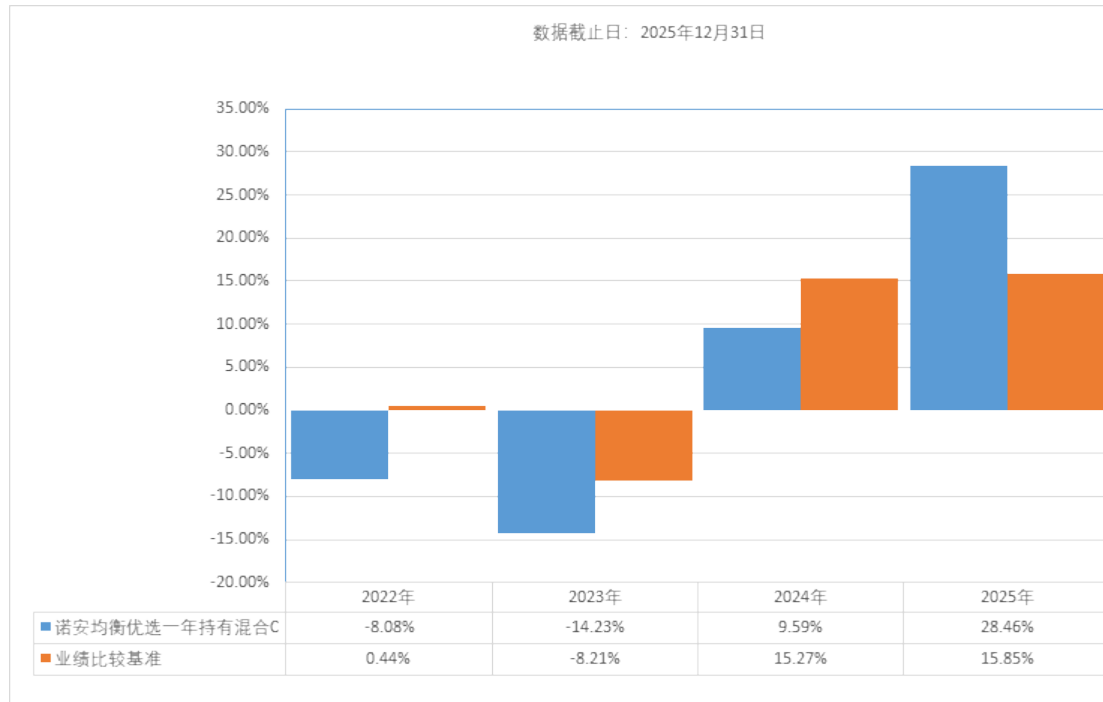
注：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中基金的投资章节了解详细情况。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1、基金合同生效当年期间的相关数据按实际存续期计算。

2、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A：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申购费（前收费）	M<100 万元	1.50%	-
	100 万元≤M<500 万元	1.00%	-
	M≥500 万元	1000 元/笔	-

申购费：M：申购金额；单位：元；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赎回费：投资人需至少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满一年，在一年持有期内不能提出赎回或转换转出申请，持有满一年后赎回或转换转出不收取赎回费用。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C 销售服务费	0.8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20,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公证费、诉讼费、仲裁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	-

金的证券、期货交易和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相关账户开户及维护费用，因投资港股通标的的股票而产生的各项合理费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注：①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②本基金审计费、信息披露费等费用，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若本基金触发“迷你基金”的预警情形，基金管理人可决定承担本基金项下相关固定费用，最终实际情况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A：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1.49%

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C：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2.29%

注：本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混合 C 的销售服务费率为现行合同规定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 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投资过程中面临的主要风险有：市场风险、信用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上市公司的经营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及其他风险。

当本基金启用侧袋机制后，侧袋账户份额将停止披露基金份额净值，并不得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侧袋账户对应特定资产的变现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最终变现价格也具有不确定性，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因此面临损失。

本基金的特有风险：

1、本基金属于混合型基金，将根据资本市场情况灵活选择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资产投资比例及策略，因此本基金将受到来自权益市场及固定收益市场两方面风险：一方面如果固定收益市场系统性风险爆发或各类固定收益金融工具的选择不准确都将对本基金的净值表现造成不利影响；另一方面，对股票市场的筛选与判断是否科学、准确，基本面研究以及定量分析的准确性，也将影响到本基金所选券种是否符合预期投资目标。

2、本基金每份基金份额设置一年锁定持有期，在锁定持有期内不办理赎回、转换转出业务；锁定持有期结束后即进入开放持有期，在开放持有期的开放日才可以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因此基金份额持有人将面临在锁定持有期内无法赎回及转换转出基金份额的风险。

3、本基金将通过港股通机制投资于香港市场，在市场进入、投资额度、可投资对象、税务政策等方面都有一定的限制，而且此类限制可能会不断调整，这些限制因素的变化可能对本基金进入或

退出当地市场造成障碍，从而对投资收益以及正常的申购赎回产生直接或间接的影响。

4、股指期货与国债期货投资风险

股指期货与国债期货采用保证金交易制度，由于保证金交易具有杠杆性，当出现不利行情时，标的资产价格的微小变动就可能会使投资者权益遭受较大损失。股指期货与国债期货采用每日无负债结算制度，如果没有在规定的时间内补足保证金，按规定将被强制平仓，可能给投资带来重大损失。

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ABS）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其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来自于基础资产池产生的现金流或剩余权益。与股票和一般债券不同，资产支持证券不是对某一经营实体的利益要求权，而是对基础资产池所产生的现金流和剩余权益的要求权，是一种以资产信用为支持的证券，所面临的风险主要包括交易结构风险、各种原因导致的基础资产池现金流与对应证券现金流不匹配产生的信用风险、市场交易不活跃导致的流动性风险等。

6、存托凭证投资风险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若投资可能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创新企业、境外发行人、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以及交易机制等相关的风险。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投资价值、市场前景和收益等做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按照深圳国际仲裁院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规定，仲裁费由败诉方承担。

五、 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lionfund.com.cn][客服电话：400-888-8998]

- 1、《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诺安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2、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3、基金份额净值
- 4、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5、其他重要资料

六、 其他情况说明

无